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全资下属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2015年3月26日，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下属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出席会议的董事一致表决通过该议案。为保障公司全资子公司黄冈晨鸣浆纸有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山东晨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项目开展及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并降低其财务费用，拟为上述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90亿元，担保期限为七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申请担保金额	资产负债率
1	黄冈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400,000	45.21%
2	山东晨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00,000	54.52%
合计		900,000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提供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黄冈晨鸣浆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冈浆纸”）

注册地址：黄冈市新港大道2号

法定代表人：陈洪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

黄冈浆纸主要从事原料林基地建设及木材经营收购；纸浆及相关产品制造、生产、加工、销售，项目的筹建及货物进出口业务。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黄冈浆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5,840.33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16,204.74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19,635.59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0.47万元，营业利润为人民币-52.93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52.80万元。

2、山东晨鸣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融资租赁公司”）

注册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 2000 号舜泰广场 2 号楼 35 层

法定代表人：王春方

注册资本：人民币 407,200 万元

融资租赁公司主要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经营性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公司全资子公司晨鸣（香港）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融资租赁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612,182.54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333,774.20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78,408.3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13,539.38 万元，营业利润为人民币 10,781.04 万元，净利润为人民币 8,408.34 万元。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依据有关银行给予上述公司授信额度总额，上述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需要，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最终实际担保总额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担保额度。

四、董事会意见

黄冈浆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融资租赁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公司对上述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上述公司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担保主要用于保证黄冈林浆纸一体化项目的正常建设和融资租赁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本次提供担保不存在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以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加强对上述公司的资金与经营的管理和控制，避免担保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外担保（不含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 106.80 亿元）余额为 0 元，包括本次为相关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为人民币 196.80 亿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141.41%，公司无逾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二十六日